附件4

河南省大学生村干部证明

兹有 同志,性别： ，身份证号 ，该同志参加 年度洛阳市选聘高校毕业生在 村任 工作， 年 月至 年 月任 县（市、区） 乡（镇） 村

职务（并在 学校兼任 学科代课教师），连续服务已满 年，考核合格且目前在岗。

特此证明。

村党（总）支部 乡（镇）党委

（盖 章） （盖 章）

年 月 日 年 月 日

县（市、区）委组织部 市委组织部

（盖 章） （盖 章）

年 月 日 年 月 日